

北京市门头沟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一、2023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大力推行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动态管理。根据市区两级部门相关工作要求，梳理区级城管执法部门行政处罚权力清单，并完成权力清单确认工作，及时上报区编办（区审改办）、区司法局，录入北京市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并在门头沟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权力清单、通用责任清单、各项执法流程，实现动态管理。

加强公平竞争审查，梳理公共服务事项。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进政务服务“一网、一门、一次”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在制定规范性文件时进行公平竞争审查。

违法行为纳入检查率情况。2023 年度，门头沟区城管执法局纳入检查率达到 95%以上，并督促指导各街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完成年度违法行为纳入检查率考核指标。

（二）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1、**严格贯彻落实法制三项制度。**一是对照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结合城管执法部门目录清单，继续深入推进落实案件集中审理相关工作，对法人或其他组织处以伍万元以上对个人处以伍仟元以上罚款的案件、符合听证条件的案件、突破自由裁量权的案件等案件严格进行集中审理。

截至目前区局经案审并由集体讨论作出处罚决定案件共计 3 起。二是对照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定期反馈区局城市信用监测情况，结合政务信息公开相关要求，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动态公示处罚信息共计 19 条。三是对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按照《北京市行政处罚案卷标准和评查评分细则》要求，将行政执法文书作为全过程记录的基本形式，根据执法行为种类性质流程，规范执法文书制作，明确案卷标准，确保执法文书和案卷完整准确。

2、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健全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制度，根据入职、调动情况，及时完成执法资格申请、注销工作。继续做好《北京市行政执法信息服务平台》执法人员信息维护管理工作，实时更新执法人员岗位关联。城管执法系统执法检查、行政处罚案件信息由市局综合巡查系统直接对接，未发生弄虚作假现象。

3、创新行政执法方式。一是加强事前监管工作，通过拓展行政指导工作的应用范围，加大城管职能的宣传力度，推动执法关口前移。二是贯彻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国办发〔2015〕58号）精神，按照《北京市门头沟区城管执法局双随机工作实施细则》相关要求，2023年度，开展双随机检查 12 批次，共检查燃气 9 个，供热 2 个，公园 3 个，未发现问题。三是根据市城管执法局《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分类分级执法工作管理规定（试行）》相关规定，推动落实分类分级执法工作，优化执法方式推动

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落地，自开展分类分级工作以来，对同一检查对象的检查频次均减 60%。

（三）助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

一是着力加强区局机关人员法制能力培养，主动对接司法部门调取镇街部分案卷，组织开展了案卷评查测试，促进学习研讨案卷评查中的核心问题和细节问题，充分发挥“质检员”作用。同时围绕施工现场管理方面模拟违法场景，组织开展案卷文书制作全员大比武活动，取得显著效果。二是会同司法部门，参与开展案件集中互评、镇街案卷集中评查等相关工作 3 次，并就前期评查中发现的案卷共性个性问题和薄弱环节与法制人员开展了座谈交流，推动各镇街汲取经验错误教育、积极学习借鉴规范文书案例。三是定期组织开展全系统法制培训及案卷抽验交流会，及时解读新修订相关法律法规、分析市级检查发现问题及典型案例通报情况，同时根据足量提供、按要求提供、制作质量三个维度考量调整设置优质考核项，聚焦 8 个管理方面 10 类专项工作，共计抽验执法案卷 58 卷，并针对评卷发现的问题以“点穴诊脉”方式逐一进行了指导整改，实现 13 个镇街全覆盖，努力推动镇街案卷成卷及制作质量提升。四是与司法部门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专题座谈，并结合区局情况统筹整理汇总并上报相关创建材料 2 轮次。五是着力提升行政应诉水平，对接区法院协调组织机关人员开展线下旁听观摩辖区行政诉讼案件庭审活动 2 次，利用庭审网组织开展线上庭审观摩 1 次。

（四）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完善行政调解，根据工作实际设立行政调解工作统筹机构，机构设置在执法监督科，由科长负责具体工作。2023年门头沟区城管执法局没有符合《北京市行政调解办法》第三条规定范围的行政调解案件。

（五）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针对2022年度法制培训模式较为单一、以网络培训/视频培训为主、实操较少的问题，2023年度结合重点任务，把握课件录制、合理设置课程、选取参训人员等重点环节，共开展4次季度网络培训5次线下集中培训，总学时316.5（包含下放职权培训11次，合计培训44学时）。组织开展新录用人员培训，采取“集中培训+岗位练兵”“培训学习+实践考核”“专家授课+现场教学”形式，帮助新录用人员完成角色转变，适应岗位需求。抓好副科级干部和执法骨干、法制员等培训。

二、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法制培训学习的深度和广度有所不足，一些涉及电气热方面的专业型强的内容仍需接受相关专家培训。

三、2023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推行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高度重视依法行政工作，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部门行政执法公示等制度的通知》、《门头沟区城管执法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要求，

局长任案件审理委员会主任，实现重大案件依法决策，重大案件必须经由案件审理委员会集体讨论作出决定，2023年度我局共有3起案件经过集体讨论作出处罚决定。

（二）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制度

维护司法权威，加强行政诉讼工作，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制度，2023年度门头沟区城管执法局未发生行政诉讼案件。

（三）强化法治学习

建立部门领导班子定期学法制度，利用理论中心组学习的平台，加强领导班子法治思维及依法行政能力水平，加强对部门工作人员的法治教育培训和法治能力考查测试。

四、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1、加强业务指导，搞好推动落实，强化业务指导、考核应用、法律解读等能力水平，结合辖区特点，围绕重点任务，指导镇街执法队有序开展好执法检查工作的。

2、加强法制保障，深入贯彻推动执行三项制度，指导镇街执法队严格规范执法。健全完善行政执法案例指导机制，及时梳理自由裁量权，调整职权清单、编制实施指导意见，有效推进依法行政。统筹加强系统法制人员队伍建设，为一线执法及时提供必要的法治业务保障服务工作。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